領據

茲領到貴局補助本單位辦理(○○○年度	創新暨重要	政策補助	計畫「(00000	\bigcirc
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	0000	00000		第一期。	/第二期補助	經
費,共計新臺幣(大寫)	佰	҈ౣౣౙౣ	仟	佰	_拾元整	0
此致		金額請填寫				
新北市政府社會局		零、壹、貳	、參、肆、	伍、陸、	柒、捌、玖	
		請依設立登	記名稱填寫	並蓋用「	單位圖記」	
(請蓋用單位圖記)	單位名稱 統一編號 負責人:				(簽章	章)
	會 計:				(簽章	至)
	出 納:				(簽章	至)
	會(社):	止:				
中 華 民 國		年		月		日

此處請黏貼 創新暨重要政策補助經費專戶 金融機構存簿封面影本

(金融機構存簿封面影本黏貼處)

(影本須能清楚辨識金融機構之名稱、戶名及帳號)